2021年度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1）
一、部门主要职责……（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1）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3）
一、收支预算总表……（3）
二、收入预算总表……（4）
三、支出预算总表……（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9）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1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11）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1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1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15）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泉州地区燃气市场的管理与监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行政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财政核拨	14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的主要任务是：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持续开展“打非治违”、液化气市场整治、燃气设施保护、场站管理提升等工作，采取各种方式加大用气安全宣传教育力度，落实综合治理工作，进一步营造燃气行业安全发展氛围。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抓品质提升，推进各类燃气场站提标改造。督促燃气企业对标现行燃气及相关标准，制定改造提升实施计划，明确改造资金安排，启动提标改造。场站改造提升时，同步完成智能化、信息化改造。

（二）抓责任落实，督促燃气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组织开展燃气设施安全指导工作，加强对燃气场站、设施的督促巡查，抓隐患整改。督促燃气企业加强对用户的宣传指导，落实用户安全检查和宣传引导，提高用户安全用气意识。继续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销售实名制，严格把控充装源头，

确保钢瓶数字身份证与充装枪自控连锁；加强视频监控管理，实现对液化石油气场站运行状况和安全情况的实时监督；加强对综合体、高层建筑用气安全指导；抓好燃气管道占压整改，防范第三方破坏事故。

（三）抓市场整治，规范燃气市场经营秩序。结合“扫黑除恶”、反恐等工作持续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同相关部门严厉打击查处无证经营行为，并追根溯源倒查处理供气企业，进一步规范燃气市场经营秩序，确保燃气市场安全稳定。

（四）抓宣传培训，营造良好氛围。进一步加大用气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采用多种方式和手段，宣传燃气法律法规和安全用气知识，提高群众的用气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督促燃气企业积极参加燃气从业人员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素质。

（五）抓项目建设，推动管道燃气进一步普及。继续抓好西三线天然气高压管网利用工程、海西天然气管网工程德化支线对接工程两个市重点项目的建设。全年新建中低压燃气管道120公里。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入项目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	支出预算	资金来源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财政专户资金	四.直接事业收入	五.上年结转	六.其他资金
栏　次	1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3.55	一、基本支出	170.55	170.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34.81	134.81					
三.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3	6.93					
四.直接事业收入		3、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28.81					
五.经营收入(事业)		二、项目支出	65.85	43.00				22.85	
六.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65.85	43.00				22.85	
七.附属单位缴款(事业)		2、一次性项目支出							
八.其他收入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3.55	本年支出合计	236.40	213.55				22.85	
九.上年结转	22.85	六、年终结转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236.40	支出总计	236.40	213.55				22.85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数	资金来源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财政专户资金	四.直接事业收入	五.上年结转	六.其他收入
**	**	**	**	**	**	**	**	**	**	**
	合计			236.40	213.55				22.85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36.40	213.55				22.85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8.35	195.50				22.85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1	12.01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	**	**	**	**	**	**	**	**	**	**	**	**
	合计			236.40	134.81	6.93	28.81	65.85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36.40	134.81	6.93	28.81	65.85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1	12.01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409002	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8.35	116.76	6.93	28.81	65.8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支出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3.55	一、基本支出	170.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34.81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93
		3、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二、项目支出	43.00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43.00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收入总计	213.55	支出总计	213.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计	213.55	170.55	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1	12.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1	12.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2.01	12.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5.50	152.50	4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50	152.50	4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50	152.50	43.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	无	无	无	无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	**	**
	合计	213.5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代码	金额
**	**
合计	170.55
工资福利支出	134.81
基本工资	40.54
津贴补贴	25.24
绩效工资	17.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住房公积金	12.4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
办公费	1.46
手续费	0.10
水费	0.60
电费	3.00
邮电费	2.70
物业管理费	5.00
差旅费	1.00
维修(护)费	0.50
培训费	0.60
公务接待费	1.00
专用材料费	0.50
工会经费	1.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2
其他交通费用	2.34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3
退休费	1.21
生活补助	1.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收入预算为236.4万元，比上年增加3.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和职务晋升。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3.5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22.85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36.4万元，比上年增加3.3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34.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9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8.81万元，项目支出65.8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13.55万元，比上年增加0.5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和职务晋升，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2.01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事业单位医疗6.04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支出。

（三）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195.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燃气专项业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0.55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134.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93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28.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1万元。主要用于燃气管理交流以及迎接各类燃气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021年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燃气专项业务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3万元。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项目名称	燃气专项业务费等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99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其他专项□					
存续类型	新增□ 延续■		项目负责人	张景峰	联系电话	22530611
项目起止时间	2021-01-01 - 2021-12-31					
项目概况	负责全市燃气行业管理的具体工作，对燃气市场进行监管，对燃气行业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执法，对适用简易程序的案件作出处罚决定，对适用一般程序的立案、调查取证，制作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福建省城镇燃气条例》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福建省城镇燃气条例》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43.00	资金总额：	43.00	
	一般公共预算：		43.00	一般公共预算：	4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强化城市燃气行业管理，持续实施老旧小区天然气改造惠民工程。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100.00%	≥40.00%	≥100.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00%	≥45.00%	≥90.00%
		数量指标	燃气企业检查场次	≥80.00次	≥40.00次	≥80.00次
			开展燃气演练次数	≥2.00次	≥1.00次	≥2.00次
			开展燃气从业人员培训人数	≥500.00人	≥200.00人	≥500.00人
		质量指标	问题整改率	=100.00%	=100.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00次	=0.00次	=0.00次
		生态效益指标	燃气普及率	≥98.00%	≥98.00%	≥98.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使用满意度	≥90.00%	≥90.00%	≥90.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福建省城镇燃气条例》要求，确保全市燃气行业安全有序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泉州市城市燃气管理站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

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